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1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停牌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4 日。
- 实施起始日为 2023 年 5 月 5 日。
- 实施后 A 股简称为*ST 慧辰，实施后 A 股扩位简称为*ST 慧辰资讯股份公司。

一、 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 股票简称：股票简称由“慧辰股份”变更为“*ST 慧辰”；股票扩位简称由“慧辰资讯股份公司”变更为“*ST 慧辰资讯股份公司”
3. 证券代码：仍为“688500”
4.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3 年 5 月 5 日。

二、 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4.2 条第一款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 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4.5 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四、 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主要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董事会拟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一方面积极主动对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所涉事项开展自查工作，另一方面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争取尽快完成调查工作；同时，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结合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和客户财务状况等，评估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并采取相应的追讨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采用催收、诉讼等法律手段进行追讨。

3、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审核、合同管理、合同用印、合同归档等环节，加强审核力度、严格把关，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4、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对子公司的业务加强控制，督促子公司完成业绩承诺，加强投后管理，通过定期/不定期会议/汇报，及时掌握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了解和分析子公司经营数据，及时对于产生的问题组织相关部门讨论并推进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对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公司将及时根据协议约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等法律手段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五、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若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4.9 条或规则规定的其他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其他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